

**重点 23 城 2024 年 7 月涉宅用地推出规划建面月度环比上升。**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全国重点 23 城涉宅用地供应 113 宗，推出规划建面 872.41 万平米，月度环比上升 3.7%；成交 112 宗，成交规划建面 887.71 万平米，环比下降 8.1%；成交土地出让金 795.31 亿元，环比下降 8.7%。

**图1：2022-2024年重点23城成交土地出让金与月度环比涨跌幅**


资料来源：中指数据库，民生证券研究院

**溢价水平小幅上涨，新一轮土地制度改革或将开启。**2024年7月，重点23城土地成交7月溢价率达到4.16%，较6月增长1.16个百分点。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进一步明确了土地制度改革方向。综合来看，本次新型城镇化与深化土地制度改革进行了高度关联，土地资源的合理配置以及高效利用、盘活是重要方向。另外，土地价格也将更多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土地端的限制性政策有望进一步优化调整，如核心城市取消土地端限价等。

**表1：2024年7月重点公司拿地情况**

企业名称	拿地宗数 (宗)	总权益拿地 金额(亿)	总权益规划 建面(万平)	总拿地金 额(亿元)	总规划建面 (万平)	拿地楼面均 价(元/平)
<b>汇总</b>	<b>22</b>	<b>252.47</b>	<b>125.97</b>	<b>328.64</b>	<b>156.85</b>	<b>231965</b>
保利发展	7	110.77	38.49	147.49	46.64	28777
绿城中国	5	48.48	36.8	51.54	38.18	13174
中国中铁	3	7.05	7.78	7.13	13.21	9065
华发股份	1	5.71	3.36	9.73	5.72	17000
华润置地	1	4.71	3.08	9.24	6.04	15301
中海地产	1	24.23	13.39	24.23	13.39	18100
中国铁建	1	2	7.99	2.49	9.94	2500
滨江集团	1	23.37	6.58	23.37	6.58	35524
招商蛇口	1	15.56	6.99	31.12	13.98	22252
越秀地产	1	10.59	1.51	22.3	3.17	70272

资料来源：中指数据库，民生证券研究院

**投资建议：建议关注：1) 计提充分标的，如连续大额计提叠加公司治理大幅改善的中国金茂，前期计提较多的招商蛇口；2) 一线城市政策放松与收储直接利好的城投类企业比如城建发展、城投控股等。**

**风险提示：信心修复不及预期，销售回暖不及预期。**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李阳**

执业证书：S0100521110008

邮箱：liyang\_yj@mszq.com

**分析师 徐得尊**

执业证书：S0100524070011

邮箱：xudezun@mszq.com

**相关研究**

- 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REITs) 项目常态化发行点评：REITs 突破千亿规模，基础设施资产或迎机遇-2024/07/26
- 2024年6月中国房地产土地市场数据点评：23城土地出让金环比上升，溢价率低位运行-2024/07/06
- 2024年6月中国房地产销售数据点评：百强房企销售操盘金额规模年内最高，环比上涨36%-2024/07/04
- 全国城市系列报告之华东区域（一）：宁波：供销规模持续下降，房价有所回升-2024/06/22
- 房地产行业2024年中期投资策略：底部反转——行业筑底，政策+市场助推业绩再出发-2024/06/17

##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层 05 单元；518026